

# 羽毛读后感(精选6篇)

当认真看完一部作品后，相信大家的收获肯定不少吧，是时候写一篇读后感好好记录一下了。这时候最关键的读后感不能忘了。那要怎么写好读后感呢？以下是小编为大家准备的读后感精彩范文，希望对大家有帮助！

## 羽毛读后感篇一

这个是 其中一个 一直以为世界上没有任何人能承受1009次的失败，也不可能跨越这个横沟。但这几天我读了陈金龙教授写的《把困难雕刻成微笑》这本书。哈伦德·山德士在经历无数次的失败后，仍不气馁的精神，深深的触动了我，使我深有感触。

终于，在经历了1009次拒绝后，他换来了成功，终于听到了“同意”2个字。那家餐馆用了他的配方后，顿时生意火爆，就这样，在哈伦德·山德士88岁那年，成为了世界有名的富翁。

读完这本书，我被哈伦德·山德士坚持不懈的精神深深感动，我想：“在经历了1009次拒绝后，有多少人能锲而不舍的继续下去呢？”而我也明白了，倒下了不要紧，重要的是倒下了还会爬起来，再向前一步。

成功与不成功之间，并不是一道巨大的横沟，它们之间的差别只在于是否能够坚持下去。

许多时候，只需要我们再多坚持一分钟，或许，就能成功。

## 羽毛读后感篇二

你相信命运吗？也许，也许不是。但有时，信不信由你，命

运就在那里。在未来的某一天，你可能会感受到它的神奇。斯蒂芬妮·迈耶在一个偶然的梦里遇见了爱德华·卡伦和伊莎贝拉·斯旺，从而创造了世界范围的“暮光之城”系列。她还把这个梦作为第一部《暮光之城》的一个场景。

贝拉把自己放逐到福克斯，一个终年多雨的偏远小镇。她在这里交了很多朋友：热情开朗的迈克，活泼大方的杰西卡，热情大方的狼人雅各布，她后来的同伴吸血鬼爱德华以及他的家人和朋友。他们在这个小镇相遇，彼此认识，相遇并相互依赖。对人类来说，吸血鬼仍然很危险。经历了许多挑战后，它们仍然紧密相连。

有人说《暮光之城》不现实，纯属虚构。但我认为，虽然故事是假的，但这种感觉是真的。当一个脆弱的年轻女孩想要融入一个非常人性化的世界时，她所面临的危险要比看着一个善良的恶魔困难得多。在美好的一天过后的黄昏，这个跌宕起伏的冒险故事才刚刚开始。作者用细腻的笔触生动地描绘了贝拉的情感困惑和复杂的情感纠葛，真实和虚幻的世界让人回味无穷。令人耳目一新的温柔和感人，读者欣赏青春的光辉和初恋的美丽，但不乏理性和情感的斗争，灵魂和肉体的斗争。

在一个年轻女孩最美丽的黄昏，贝拉遇见了爱德华，他值得她的生命保护。即使来自另一个世界，贝拉仍然爱着你，直到世界末日。这是他们不变的承诺。即使它不是人类，即使它处于可怕的危险中，即使它是生命的终结，它怎么可能呢？互相依赖，是爱不负重，是这个最纯洁的时代，不掺杂任何杂质，一心一意，不求回报。它充满了爱、恨、爱和恨的张力，却优雅精致到了极点。从人类的角度看不属于人类的世界。这似乎是一次奇妙的冒险，就像甜茶一样，梅尔打开了一个新的世界。

黄昏时，有苦也有甜，像苦也有甜。白天的美丽和黑夜的黑暗，曼妙而危险交错，徘徊在生命的边缘，徘徊在地狱的门

口，那么什么能把它们分开呢？詹姆斯的牙印是爱德华的痛苦，但贝拉的爱情见证。在这样一个关键时刻，当面临困境时，他们上演了人生中最精彩、最无与伦比的戏剧。也许他们会在几年后回首往事，感到害怕、感激和痛苦，但更重要的是，这一定是重生的喜悦和无限的喜悦。

黄昏是他们生活的开始，但不是结束。暮光之城是一个新鲜而朦胧的时代，但它不会是一个肮脏而灰暗的未来。暮光之城是一场纯粹爱情的运动，但它不会是一场走调的单人旅行！“你甜美独特的气息是我爱你的线索，但我最强烈的爱只能用死亡来表达。”

### 羽毛读后感篇三

看《马小跳》这本书，我觉得他是一个天真善良小男孩。

《把猫寄养在谁家里》这一章，主要写是夏林果家里养一只猫，那只猫是夏林果在路上捡，是夏林果最心爱宝贝。可是他爸爸要去美国做学者访问，要去半年，妈妈每天早出晚归，连做饭时间都没有，怎么给猫做饭呢？夏林果求助很多人，都没有寄养，张达怕猫，唐飞害怕自己家猫咬伤夏林果猫，丁文涛又觉得半年时间太长，不愿寄养。夏林果急得哭，因为他不想自己心爱宝贝变回原来样子，流落街头，那样它会很可怜！正当夏林果一筹莫展时候，马小跳主动提出收养他家猫，夏林果开心笑！

马小跳虽然是个很调皮孩子，但是他有一颗善良心，能乐于助人，在别人需要帮助时候，伸出援助之手。我们要像他学习，要有一颗爱心，用行动来体现自身美！

### 羽毛读后感篇四

它们非常好看，因为从这些省的寻宝记中我能够看到很多省的特色，比如浙江的特色是潮音洞、水乡古镇、特色小

吃“货太”（其实就是火腿）、义务国际商贸城（全国最大），辽宁的特色是巨手松树、昭陵、大连吃海鲜、大连海洋世界，云南的特色是泼水节和孔雀舞，孔雀舞非常美，需要三位手姿。

其实我最喜欢是安徽寻宝记，因为里面的神兽毛茸茸，它的本领特别大，它的本领有金、木、水、火、土、雷、电，火能克金，水能克火，土能克水，金能克木，安徽的特色是臭鳊鱼（闻起来臭，吃起来香）、上雪堂，还有宏村是一座牛形的古村落，村口的南湖就是牛肚，还有宣纸、徽墨、宣笔，还有黄山，集天下名山之所长于一身。

读了这么多寻宝记，我最大的愿望是长大后根据寻宝记的位置去各个有特色的地方去看一看美景，再实地看看书上写的是不是真的。我最想去的就是辽宁，因为辽宁很刺激，有蛇岛，我想去冒险，带着防护工具。我也想邀请王老师看浙江寻宝记，相信您看了之后也会很开心，想继续看！

## 羽毛读后感篇五

我想问大家一个问题，杨红樱这个名字听说过吗？也许大家都听说过。她是当今最走红最热门儿童文学作家，她写校园小说《淘气包马小跳》给我感触很深。

我想看过这本书人都知道，书中马小跳是个纯粹而又天真孩子。马小跳那些奇奇怪怪想法和行为总是出人意料，却又总能够给我带来欢笑、快乐，他更是我们在课间所津津乐道。比如在《同桌冤家》中有这么一段故事：数学老师天天都要布置道口算，错一罚十。连续几天，马小跳都有错题，但路曼曼从来不会错。于是，马小跳就在做口算时偷看。这天，马小跳竟然破天荒地一道题都没有错，得到老师大大表扬。但有一天马小跳又故伎重演，但路曼曼先写上错误答案，等马小跳偷看完，再写上正确答案。但这次自作聪明马小跳可栽在路曼曼手上。今天马小跳错五十三题，被老师训个七荤

八素、晕头转向。

我们现在孩子，都好像蒙上一层阴影。老师、大人天天在耳边念叨，学习才是最重要，要认真读书似乎只有中队长路曼曼、成语大王丁文涛、；神童；林子聪才是好孩子，才是我们学习榜样。儿童天性在我们身上已经所剩无几。

大人们都说童年是金色，可是我要说，童年是沉重，因为每天书包就是最好答案。马小跳虽然是个淘气包，可是在我苦恼时，他能让我开心；在我百无聊赖时，他能让我充实；在我迷茫时，我又从马小跳身上找到答案。因为在他身上，最能体现出一个孩子天性、特质，身上洋溢着儿童气息。在所有《淘气包马小跳》中，哪本不是写马小跳可爱、天真呀？我们孩子是应该得到自由，马小跳就有一句宣言：理直气壮做孩子！

童年是一生中最纯真、最浪漫、最有趣时期，我们所有孩子都应该有丰富想象力、创造力。但愿我们大人们能够少一点约束，多一些宽容，使我们孩子生活更精彩。只要你是一个孩子，就要理直气壮做孩子！

## 羽毛读后感篇六

最近，我看了杨红樱阿姨写得马小跳系列《贪玩老爸》。我感到十分快乐。

马小跳的爸爸——马天笑是个善良，爱玩的玩具设计师，他本事很会玩的人，可他做出的玩具却一点也不好玩，没人来买他的玩具。自从马小跳出生以后，就彻底改变了他的运气，他设计的玩具马小跳畅销全国，现在他已经当上了设计师的老板。可他仍是个贪玩的人。

上了小学以后，老师要布置作业了，可马小跳坚决不想做作业，就慢慢地，慢慢地，一拖拖到9点钟，于是马天笑就心疼

了，便帮他写作业，不一会就写完了，写完后就睡着了。

更搞笑的是第二天这件事被班主任秦老师发现了，而且马天笑还写错了一个认真的真，于是秦老师很生气，把马天笑叫到办公室里，扔给他一个笔头说：抄写一百遍。于是马天笑拿起笔，认认真真的抄了一百遍，不过以后他再也不帮马小跳写作业了。

我真羡慕马小跳拥有这样一个爱他的爸爸。啊，我真希望我的爸爸能天天陪我玩，与我分享，那我该多幸福呀。